

横县西津二线船闸搬迁冬瓜岭安置区基础
设施工程地基处理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横州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

承包人：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3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横州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横县西津二线船闸搬迁冬瓜岭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地基处理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横县西津二线船闸搬迁冬瓜岭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地基处理项目。

2. 工程地点：横州市横州镇江南村委。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横发改审批【2025】1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61800 平方米，净用地面积约 157368 平方米。本项目为安置区地基处理工程，拟将位于西津二线船闸搬迁冬瓜岭安置小区的地基采用混凝土搅拌桩工艺进行地基处理，以解决安置区因填土较厚导致的地基承载力不足的问题。本次拟建建筑物层数均为 4 层（局部 5 层），拟建建筑高度最高为 20.4 米，上部结构拟采用框架结构，基础为柱下独立柱基础。桩基类型为柔性桩，最长处理深度为 18 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其中，已安置的 376 块地块需要在 2025 年 6 月 15 日前完成施工（已安置的地块详见冬瓜岭拆迁安置区平面图）。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陆拾玖万叁仟零陆拾元叁角伍分（¥ 26693060.3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伍万陆仟贰佰柒拾陆元壹角贰分 (¥ 1256276.1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罗江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6月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横州市横州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横州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公章）

承包人：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50127742069568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451487049

地址：横州市横州镇宝华西路5号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友爱北路45号

邮政编码：530300

邮政编码：5300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7234198

电话：0771-5385547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星湖支行

账号：

账号：78950188000272366

户名：

户名：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其他保证金）